法治日報
LEGAL DAILY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公告

温立新、魏雪雪：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市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2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